

##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定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8 月 12 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 年 8 月 11 日—2016 年 8 月 12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8 月 12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8 月 11 日 15:00—2016 年 8 月 12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4、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

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5、股权登记日：2016年8月5日（星期五）

6、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365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额度的议案》；

2、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审议《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三、出席会议方法：

1、出席会议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2）凡在2016年8月5日当天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6年8月10日（星期三：09:30~11:30，14:00~17:00）

（2）登记地点：杭州市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365号公司5楼证券办公室

（3）登记方法：

①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二）、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②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登记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登记时须持代理人身份证、委托

股东的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持股凭证；

③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须在2016年8月10日17:00前送达本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不发放礼品和有价证券，与会代表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雅琴 李娴

联系电话：0571-86240688

联系传真：0571-89165959

联系邮箱：Sevice31@wgmotor.com

联系地址：杭州市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365号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公室

邮政编码：311100

####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28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01

2、投票简称：“微光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8月12日（星期五）的交易时间，即09:30—11:30和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计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微光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的，对应的议案号为100，申报价格为100.00元。如股东对本次需审议的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元）
100	总议案	100
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额度的议案》	1.00
议案 2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0
议案 3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 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11 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8 月 12 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审议事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额度的议案》			
2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投票说明：

1、在表决结果栏内的“赞成”、“反对”、“弃权”之一栏内打“√”。

2、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做具体指示的或者对同一事项有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签署（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署：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2016 年 月 日（委托期限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三：

## 参会股东登记表

截至 2016 年 8 月 5 日下午深证证券交易所收市后本公司（或本人）持有微光股份（股票代码：002801）股票，现登记参加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自然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称			
自然人股东身份 证号码/法人股东 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 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出席会议人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 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